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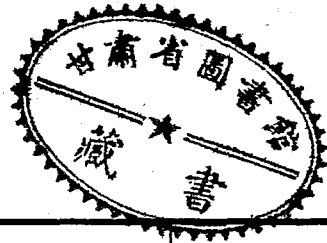
吳契寧著

實用文字學

上冊

商務印書館發行

802
433
:1



吳契寧著

實
用
文
字
學
上
冊

商務印書館發行

175824



首編目錄

發凡

一序文

二凡例

三正譌說明

四辨似說明

五匯同說明

六說文要畧問答

七參攷書舉要

八現用字典部首與說文對照表

增致各師範學校校長及書報兩業書

發凡目錄

文字之誤非區之篆後不可驟正



素如五經文字于祿字書之屬皆仿自篆
隸間其而取正大依素字在後去古逾遠此
書又不可得說形壞字分積低素其始之商
周史為之強乃延於橫會全壇吳子契寧有
憂之為正請辨似匪同三篇以跋其末大政
與唐人所作為近而文辭校錄持論亦近正
矣余嘗以為俗字不可驟去請字宜一切掃除

謂俗字者髣亦合六書獨其字為沒去夫人事曰
籀即文字曰小篆乳今小篆正字合篆韻史籀
見之何處不斥以俗字也然自漢魏以後初世嬗
行者何識焉所謂俗字者其髣不合六書或
乃自隸變草草沒變隸也一忠為臣之屬是也
如是者固宜沒而去之唐人而作蓋亦屬是且
於是而猶有所出入契字之書庶幾免於茲戾
矣契字字得一年之十始及余門其於文字

之字知自少習之者也
民國三十三年六月
楊赫序

身一郵此書屬弁言條貫豈有味乎其言之時曩士夫不
能開物成務利用厚生博於文字點畫良不足以應世變矯激
者詎之謂學有失於是者姑導之為簡易俾萃其困力於繁賾
高遠之涂不寤前學之教學僅雖不忽鉅而責細弟所以法
鍛其心目乎由物麤而濟鎮密有深言焉鉅人長德遂亦
開出乎其中近人相率為苟偷謂一切可不由規律教之無素
妄意之嬰報巨而浮薄疏麻之病乃積漸而不可拔烏虜
教育豈易言哉童駸駸斷喪國本禍亂踵之甚然庶所

措手擬拾新語又相平為復興吾民族精神之云龍亦不知
吾先民之精神處于何所哀哉身一尋從易園江先生游
身其根底之學時流多迂視之觀其政於校及書肆書法長
心重慶於校及書肆亦且以一迂字概之爰為述文字點畫
之繁於精神疏密國族興替者若是以俟有識者財擇
云甲戌三月鎮江柳詒徵

汪序

宣通彼我津渡古今文字尚矣替保氏教國子先以六書劉歆言小學獨舉書數良以正名辨物窮理盡性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莫要於文字自段借之義晦繇草之變繁末學膚受因陋就簡譎文俗字次第孳生閱古則隔闕而難通行今則膠擾而多礙世迷惑莫此為尤有識之士懋焉憂之匡謬正俗與時具生十祿佩觿著於唐復古手鑑行於遼元有李文仲之字鑑明有焦弱侯之刊誤杖剔譌謬昭明迷惑扶輪大雅以正為歸清重制舉楷法

綦嚴脫筆俗體有乖程式則有熊文登作字辨龍啟瑞
作舉隅多士依遵奉爲準的弄摩伏獵未見孳乳海
通以還人習粗疏變本加厲有進無已体閔過虽絡繹成
章藉籍盲盲混殺莫辨新學小生習非勝是以商爲商
以段爲段長此不更貽誤曷極更數十季不將舉倉許之
蹟囊括而盡棄之乎夫蹈常襲故者庸俗之恆情振
聵發聾者剛達之灼見此吾友吳君得一所以發憤於實
用文字學之作也君生玉裁之故里探金版之遺文曩

余設教鄉邦昕夕與共探其艸創用心良苦發凡起例
既累月以經季依類分徵復無收而並采匯同一卷尤著
心得蓋顏郭所未及焦龍所未道已殺青有日樂爲先
容爰書數言用作嚆引

民國二十三年五月吳縣汪懋祖謹叙

自序

晉漢石建奏事奏下建讀之驚恐曰書
馬者與尾而五今迺四不足一獲譴死矣
此固足以見石君之寅畏小心然亦得覘
漢人點畫不苟之風尚篆散爲隸六書
晦失益以魏晉遞嬗士習丕變迄于六
朝以艸寫書迨艸變真殽亂益甚自唐
以還頗有矯革流傳底今定爲楷灑夫

楷之成也繩以篆籀則舛謬固多然告朔
餼羊其意猶有存者常人習焉不察或
未之知耳制科之時書有常程功令旣
嚴士習守謹雖未能探其原流猶未敢
墮其軌轍閒有竄易亦存顧忌自新習
乖張異說興起學徒無知率意取僂形
聲意義之不講猶然而卽此告朔遺儀之
僅存者亦且摧毀無餘矣夫佞盧并音之

字既未許其任意損益豈吾形聲意兼
著之文竟得以己意變亂之乎操觚者
師心逞臆咎固難辭而自幼成習恬不爲
怪則發蒙養正者實不能不尸其責萬
事破敗易而保存難往事不可諫矣若竟
任其謬種日播亂苗以莠則所蒙之害無
論鑽研故籍隔闕滋多卽言居羣應職
必貽悔怨流毒方來坐視非忍課業之暇

掇拾成此正譌辨似惟盡匡正之方匪同
則稍供詮闡之助雖不足當言訓詁者之
一笑然用以匡助養蒙或亦不無裨益乎
原于祿恕先佩觿未始非有爲而發以
此例彼縱未能詳盡贍賅亦足以促其三
反若由此而能濬其剖析文字之思進而研
誦艱書窮原竟委則誠不勝大願矣民主
建國二十有四年一月古良常吳契寧



凡例

一本書分正譌辨似匯同三種。正譌所以糾舉俗記，揭其正體，辨似所以辨別形聲，防其溷淆。匯同所以指示古今，明其通段，皆以習用者爲歸。生僻罕見者不入。每種各爲一編，而以序例、說文要畧、問荅、參攷、書舉要、現用字書部首與說文對照表等，別成一編，以冠於首。

一欲知一字之所以成，與其所以變，及其所以誤，不得不溯原於說文解字。非此不足以使之剖析詳明。渙然冰釋也。雖其所解，間有非今日少年所驟能通曉者，然苟肯潛心探索，舉一反三，亦不難悟入。且捨此則依據無所資矣。若曰引據說文，下筆多礙。

凡例

第一葉

則應之曰筆畫雖不必悉照說文然不可不心知其意也。

一全書既以說文為依據故於首編先列現用字書二百十四部部首與說文對照表（今之字書雖有采用新檢字法者然沿用舊部首者仍甚多）以為基礎而以後無論正譌辨似匯同必於每字下舉其篆文及其解說並舉其篇數如一上一下二上二下等以備檢閱雖其說有與今義不合者亦必錄之亦不忘其初。

一說文解字既為依據所資然其書之概要（今竟有舉許說文與段說文孰優為問者）及其中所舉名備如古文奇字籀文篆文以某省省聲亦聲之類

自非今日少年所能索解。而閱本書者，又未必即能翻檢許書。翻檢許書亦未必立得其解。深恐轉多隔闕，減少興趣。因定艸說文要畧問答二十條，加以簡明之解答，聊當津筏之意。

一 說文解說冗長，僅涉考證，無關要義者，則省略之，而用……以爲識。

一 在每一編中，字有複舉者，祇於初見時引說文解說一次，以後再見時，即注明見前某葉，其已見于對照表之部首，各編中均不再錄解說，但注明見對照表第幾葉。

一 所引說文解說，參用段注本爲多，取其文義明確也。（段氏勇於改竄，間亦有失，然得當者多）惟其中用本

凡例

第二葉

字之處。初讀者恐無此習慣。故仍以通行字代之。如
呂仍作以。尸又仍作左。右。舍。易仍作陰。陽等。藉便初
學。又大徐新增字。段書不錄。茲一併收入。惟注明新增
字耳。

一 爲便於讀者起見。凡說文解說中。遇有不經見之字。
亦舉其音切意義。及見于說文某篇某部。注于其下。
此項注文。在第一編則用括弧以間之。在第二三編
則用雙行小字。

一 凡爲說文不錄之字。則據經子史籍及廣雅玉篇廣
韻等書擇要錄之。

一 本書所用反切。亦以說文所載爲根據。間亦依據廣
韻以變易之。其說文不載之字。則根據玉篇廣韻。又

各字既具反切，則說文解說中，凡僞讀若某者，自可省畧，故皆不錄。

一此類著述，舊有隋顏愨楚之俗書證誤，唐顏元孫之千祿字書（上兩種見德清傅刻小學三種中），周郭忠恕之佩觿，清龍翰臣黃虎癡合輯之字學舉隅，譚鍾麟之續字學舉隅，李祕園之字學七種等，其中所分，亦不外正譌辨似等類，惟風習變遷，時有出入，舊時之譌，間有已被錫棄，而新孽者，乃日益加多，自非前書所載錄，此其有待於茲編之損益者一。以前諸書，僞舉甚簡，閱者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此則仍有缺憾，今則悉示其形義，證以出處，此其有待於茲編之證引者二。而匯同一項亦

凡例

第三葉

前此所未具(字學七種中雖有通用諸字一類惟僅有字而無說)孰先孰後何去何從初學者對之往往不能取決此其有待於茲編之增益者三此則免園冊子或不無萬一之當身或謂本書所舉均散見於字書學者本不難於各字書中求之則應之曰散見究不若萃舉之利便粗覽亦不若專研之周密且今日少年往往淺嘗輒止肯細檢字書斷得一當者實不多觀卽有虛心之士而於此亦足以省時節勞是亦不無微意存焉

一各編均備有檢字表凡編中所舉悉依筆畫次序列入注明見某葉或某葉某字下如有兩見三見者亦分別注明以便檢尋

一說文以外，凡關於訓詁聲韻之述，作爲字書所稱引者，亦不下二十種。閱者往往對之茫然。茲亦酌舉其作者姓名、卷數及其內容概畧，列於首編，名曰參攷書提要，藉便讀者。

凡例

第四葉

正譌說明

一 俗譌字之所以成不外任意減省增加竄易及以行艸爲正等因卽區爲甲乙丙丁四類而以其兼有數譌者歸入戊類庶幾較有條理而每類又皆以現用之部首居先餘字居後

一 所舉皆列爲表式先舉正體次俗譌次篆文次說文解說次音切末爲附注

一 俗譌字之判定固不欲過嚴然亦未便過寬茲據新舊字書如康熙字典中華大字典辭源等參酌定之其中與六書乖謬之處若稍加變易卽合者則改正之如形刑等字是又如丹殼並丸等字終未許魚目混珠倘以俗用者爲正而不更舉丹殼並丸等

正體終嫌未當或謂此區者何關重輕要知
篆若塵千里往相差以一點一畫而形義因之全失
者此在常人視之特未覺耳終不可以不正

一 正論以力求符合六書為主若於隸變時自始卽失
篆意或本有與篆文吻合之體而今惜已廢置者
祇得采其通行之體雖乖背六書亦所難辭苟
其原有與篆文吻合之體而其初字猶爲人所識所
用未至全廢者則必與通行之變體並舉以存其本如
亾亡函函等字亾函爲初體亡函爲通行之變體故於
第二十八第二十五葉正體欄內兩舉之若初體已不見
用於世者則於附注欄內注以依篆當作某數字

一 正論分爲上下上爲成字根之字下爲不成字根之字凡成

爲字根者。必有若干從之得聲或得形之字。至少亦
有其一字根。既譌則其從出之字。自亦連帶謬誤。今
先正其根於上。而以從出之字彙隸其下。如將戕以及
蔣將水將酋等字。均從見得聲。見誤作才。於是諸字
均隨之而誤。茲卽以見爲字根。而將諸字隸於其下。
至從出之字。亦以習用者爲主。其生僻者不入。又凡字典
用爲部首之字。則依次置前。其本部所屬之字。不勝
枚舉。則以凡本部之字一語概括之。至其不成爲字根者。
則祇舉一字。並無所從。

一 有若干字根本可歸納於某一字根中。但以從出之字
太多。祇得將此若干字根各自獨立。而分隸其從出者。
如此其形義亦更易明瞭。此若干字根。則皆彙列於某

一字根之後，彷彿說文據形系連之意。如正譌上甲項審番奧之於采，乙項危卷卷零之於巳，丙項稟畷曾之於回是。

一 俗譌字之成，有適與某一字形相混同者，則於譌字右珣以混作二字，如獨燭觸等字右身之蜀字，以省減而混作虫（見第七葉）蠻戀等字上方之龜字，以竄易而混作亦（見第三十三葉）之類。

一 所舉俗譌字，有因一時避諱，而後遂仍之者，有為習俗所沿誤者，有其差甚微，為常人所易忽者，有其謬至大，為今日新進所甘冒者，其由於避諱者，如玄亡弘麻等，大抵皆省缺筆畫，故皆入於甲減省類，而字數較少，其為習俗所沿誤者，如吉既即恥間床等，率皆濫

觴於魏晉。至六朝而益甚。唐賢亦未能免。又有若干
字名之爲帖體者。如回所於能者。從高隨等。均乖
背六書。終不得以其出於晉唐人之碑帖而從之。至其出
入甚微。實以未知構造之由來而習焉不察者。如丑亡
周舍等。此類所犯較輕。固可原恕。然豪釐千里。亦
於義未安。是皆所謂曠安宅而弗居。舍正路而不由者。
故一體以俗譌論。至其爲今日新進所率意妄作者。如
虽或欢会虐当多过等。則真所謂荒謬至極。更非尋
常俗體所可同日而語。且以訛傳訛。風行一時。彌足駭
怖。故於此類字旁。更以叉號別之。以示其悖謬之尤異。
而使見者觸目惕心。惟此皆由於心粗膽大所致。心粗膽
大之習不改。則字皆可任意妄作。而忽此忽彼。筆難

勝舉正本清源仍在此心之戒慎恐懼耳。

一其一字兼有數譌者如冥字既以減省作冥而譌又以增加作冥而譌又以竄易作冥而譌此類之字亦不在少祇得於甲乙丙丁四表之外別成戊表彙舉之。

一正譌重在字形故以引據說文爲主惟說文所無之字始酌錄玉篇廣韻等書之說若見於說文者祇錄說文不及他書。

一此項正譌合上下計之約得九百條合從出之字并計約得三千餘文。

辨似說明

一辨似亦分四類均以習見之字爲範圍甲形聲兼似者如甬甬藉藉等字是乙僅以形似者如本木斗斗等字是丙僅以聲似者如瓷磁交繳等字是丁形聲均不似而俗亦牽混爲一者如體体聽听是惟此類甚少

一辨似亦分爲上下編上編所錄爲各自別異絕不相通之字下編爲本亦別異間有可通之字如烝蒸本各別而一民一祭可通用藉藉本各別而狼一可通用餘如修脩唯唯維凋彫雕亦本異而相通互見于匯同編其上編中又以易涉溷淆向多失辨如谷谷唇唇等者居前而本甚判異之字如熟孰倡昌等者

居後此等字錄之未免可笑然今日學生往往誤用置之則殊失糾正之旨因竝列于後

一辨似兼重形義故引據說文外且擇要采錄經史子集以及博雅玉篇廣韻之語其見於經史子集者竝舉示其篇名以便緝檢原書

一辨似於分舉音義引據來歷外兼及習用之辭俾資應用之助如由下并舉事由由來等辭而所從出之字亦援正譌之例連類及之如幸下并舉達闡捷等從出之字其從出字之相似者更各附以音切或簡單解釋以免混淆如回下之炯與罔下之炯之類

一字之不辨往往有誤於音讀者茲特加意於此於字之有異讀者各就其義分別注明如龍下蒙一義讀盧

紅切。一從及。一葺義讀魯孔切。籠下鳥檻及包舉義讀盧紅切。箱一讀力董切之類。

一爲省便起見。沿用字書成例。凡所舉之字。於複見時。卽用一以代之。

一末附辨辭一種。亦以常用之辭習見錯誤者爲範。圍雖有已辨其字於前者。亦或重行提及。以示反覆丁寧之意。

一此項辨似。合上下計之。約得四百五十條。合所從出之字。并計。約得一千五百餘文。

匯同說明

一 此卽專取音義皆同或音近義通之字，分類彙舉以明其原委。俾閱者知某字彼此可以通用，某字僅某義，某義可以通用。餘則不能。其中所舉或本爲一字而古今殊形，或昔爲俗書而今已正用，或自昔音義卽近，或本異而今不分。僞以匯同者，言同卽可以賅通。言匯則取容納眾流之義，亦分上下兩編，別爲形變與義通二類。

形變類 卽音義全無差別，雖出兩形，實爲一體。惟成形有古今先後之異，而其形必相近者爲多。其種類不外乎下列數項。

甲 說文所舉之古籀異體，如歸歸遲遲等。

乙 說文所舉之或體如蹟之於跡、愬、譎之於訴等。

丙 許君所舉之俗體如觥之於觥、袖之於袂等。此項甚少

丁 大徐所舉之俗體如恠之於吝、計之於赴等。

以上四項中如更有後出字即增見於每條之下如楚為野之後出字而古籀異體項內本有野、林、條故楚即增見其下旁、保為裸之後出字而或體項內本有言、胠、裸、條故保即增見其下旁。

戊 說文初體以外所列出之體此類又可分二項。

子 隸變字 此僅於篆變為隸時點竄而畧異其形者如宜之為宜、季之為年等。又有形體之

上下左右古今互易者亦增舉於此。

丑 後出字 此類又可分二項。

一、字爲後出，而其用悉同，一無差異者，如誤之於誤，仙之於僊等。

二、字爲後出，而限於一二義之相同者，如踈之於疏，一密可通用，而注疏則必作疏，踴之於踊，一躍可通用，而踊貴履賤，則必作踊，其可通僅限於一二義也。

新增字之與許書正文音義相同或相通者，亦歸入此兩項，而列之於前，次及見於玉篇廣韻集韻諸字，凡見於說文之字，則不再引以後之字書韻書如玉篇廣韻等，凡見於玉篇或廣韻者，則於以後諸書如集韻韻會正韻等，亦不再引舉。

己說文不載之字，雖具異形而同爲一字者，如柁舵

柁舵互互等。

義通類 古時通假之例甚寬，凡聲音既近，無不可通。無不可假。史記司馬相如傳，不敢怠墮，情墮可通。漢書韓王信傳，及其逢蠅，東向以爭天下，鋒逢蠅可通。又王莽傳，與牛馬同蘭，闌蘭可通。漢衡方碑，砥仁癘義，帝堯碑，癘我以仁，厲癘可通。詩衛風，有匪君子，禮大學作斐，斐匪可通。惟今昔勢殊，通假之濫，不復如前，必有先例，方免些言議，任意爲之，必所不許。於此自不能不慎其習用之途，而加以審辨也。茲取其古通假字之沿用于今者，析爲下列若干項，除甲在說文音義本近一項，間有僅錄許說不再引證外。

餘均援據羣籍示其例證以資考信惟限於篇幅取材不克詳備耳。

甲 在說文音義本近者如𨮒濇泛汎等。

乙 在說文本異而今則相同或相通者此類又分爲五項。

子 在說文本異因同聲之故遂廢乙字之本義以通於甲字而爲用悉同者如強之於彊駁之於駁等。

丑 在說文本異因同聲之故遂廢乙字之本義以通於甲字而僅限於一二義者如才纔可以通而賢才則不得作纔繫係可以通而係累則不得作繫等。

寅 在說文本異。因同聲之故。於各存本義外。乙字或丙字。又假龍。甲字之全義。或某一義。以與之並行者。如考之於攷。材財裁之於才等。

卯 在說文本異。因同聲之故。於各存本義外。又互相假龍。其義以並行者。如唯惟維凋彫雕等。

此項內各條互見於辨似編者甚多。

辰 在說文本異。而皆於本義外。其本義或存或廢。假以相通者。如予余女汝等。

丙 說文不載之字。有某義可以相通者。如喧譴耶爺等。

一 本編所舉。如形變類戌項諸字。仍以用其說文本有之字。爲是。義通類乙項中諸字。仍以用其本義爲是。如一弱

仍以作彊，一正仍以作駁，思一伏一仍以作惟，爲是雖古籍中得行其通假，而今之用者則不必如此。

一本編所舉亦以常見之字爲歸，生僻者不錄，其有偶見而非常用，然亦當連類及之者，無論後出字或通假字，祇增見於各條之右側，以示區別，如妊姪條下之倭任、滌泄洩條下之溱等是。

一本編除義通類諸項，詳引羣籍爲證外，餘亦隨時援引，務使其義確切明顯，惟限於篇幅，所僱引者祇限於一二句，而不獲多載上下文。

一說文解說下，有時增載段注或其他簡釋，用雙行小字以爲別。

一本編仍用一號以代上端所舉之字，如辨似編例。

一 在本編中凡已見於前之字以後復舉時不再引說文全文僅畧舉其解說注明見前第幾葉某條

一 本編惟形變類之古籀異體或體許舉俗體徐舉俗體及隸變數項仍依許書次第以爲前後其餘則否

一 本字之不爲今日通行者如攷驗之本爲諗貫通之本爲毋憂慮之本爲息仁愛之本爲恣脫漏之本作套或挽和諧之本作齧架者之本作歿鬱鬱之本作鬱袒裼之本作但等以不見通行故本編不入

一 通假之字偶見於古籍非常用者如謳歌字假嘔爲之者僅見漢書朱買臣傳假歐爲之者僅見三公山碑絜之假爲契僅見漢書溝洫志餘如適之假爲謫繆之假爲穆失之假爲佚軼佚之假爲迭等均偶見

之於古籍耳。故本編亦不入。

一有本爲某字之古籀文，或或體，以及許君與大徐所
備之俗體，在昔本爲一字，而今則竟成兩義，截然無關
者，如選之於誨，蹇之於蹇等，亦附舉於匯同上之後。
一此項相同或相通之字，約一千二百條，錄字約二千餘文。

說文要畧問答

問 說文爲何書

答 說文其簡稱也。本名說文解字，當以此稱之。爲研究文字構造最古最備之書。

問 說文解字爲何人所撰

答 爲東漢安帝時許慎所撰，故又稱許書。慎，嘗官汝縣長，故又稱之爲汝長。稱其書爲汝長書。慎字叔重，汝南人，世亦稱之爲許君。

問 何以有段氏說文之稱

答 清乾隆時段玉裁首作說文注，詳爲考證，故祇當稱爲段注，或段注本，不當徑稱爲段氏說文也。玉裁字若膺，一字懋堂，江蘇金壇縣人。

問自有此書以後段氏作注以前此千餘年中有著述者否

答有所謂大徐本小徐本者大徐名鉉小徐名錯二人爲兄弟五代南唐時人大徐本仍用許氏舊稱於宋太宗雍熙三年奉詔校定小徐本則僞說文繫傳二人各以己見爲之解惟僞述簡畧遠非段注之比然此爲首先整理許書者絕業之不墜賴有此耳
鉉字鼎臣錯字楚金廣陵人

問說文之內容若何

答內分十四篇又序目一篇分部五百四十計得九千三百五十三文其解說共有十三萬三千餘字其每篇各分上下如一上一下二上二下之類

問五百四十部之大畧情形若何

答五百四十部每部有部首一所謂始一終亥者是也部中各有若干統屬之文然亦間有無之者至其五百四十部排比之次序大抵以每字成形之起原爲根據而連類及之如由中而及艸及艸由口而及四及哭之類所謂據形系連後之字書如玉篇等多仍其例至明梅氏之字彙始變亂之而以筆畫多少爲次第

問何謂六書

答一指事二象形三形聲四會意五轉注六段借說文解字敘中已明言之惟前四者關於字之組織乃認字之本源最爲重要後二者關於字之運用乃古時用字之變化耳所謂四體二用也

問象形字固易識別至指事會意形聲三種則何所據以區分

答其例說文序中皆已言之茲更語以極粗淺之觀察法(一)指事者大率以極簡之筆畫加於一形體之上以指明其事如四下部首刀字卽以一畫加於刀之字形上指出刀口之所在也(二)凡解說中有从某从某或从某之文合數體以成一字之意者皆爲會意字(三)凡作从某某聲半體爲形半體爲聲者爲形聲字六書中指事字最少形聲字最多清王筠所著之文字蒙求卽分象形指事會意形聲篆隸籀最便初學參閱

問許書中所謂从某省某省聲从某某亦聲者各作

何解

答詳說見清王筠著之說文釋例。茲亦作極簡明之解答如下：(一)从某省者，卽其字从某字而省。文謂不取其全形，而省去其字之一部也。此恆爲會意字，如三下隸下云：从又从戾省之類。(二)某省聲者，卽其字从某字得聲，而並不取其全字。有如外國文之短寫法，與前之所謂从某省者不同。彼爲取某字以爲意，而短寫之。此爲取某字以爲聲，而短寫之。如八上身，下云：从人申省聲之類。(三)从某某亦聲者，卽其字既从某字以得義，又取其字以象聲也。此則會意而兼及形聲矣。如三上舌下云：从干口，干亦聲之類。

問 許書解說中往有一闕字，此爲何說

說文要畧問答

第三葉

問以上所舉數種之區別若何

答小篆爲秦始皇統一文字時丞相李斯所製定。其由省改大篆而成者固有。然與大篆同體者實多。前條卽已言之。許書但僞小篆爲篆文。所謂古文卽上古文字。大抵原於蒼頡所作。說文敘中所謂孔子壁中書也。蝌蚪文亦在古文之列。所謂籀文卽周宣王時太史籀所制定者。說文敘中所僞史籀大篆是也。大篆固所以僞史籀之書。然有時亦兼該古文而言。若古文奇字則爲古文別出之體。說文敘中所謂卽古文而異者。奇讀爲奇耦之奇。含有不習用之意。

問說文所錄有以篆文附於下者則其前舉者爲何種字

答大率爲當時通行之古籀文如十一下魚部瀛下僞篆文作漁而瀛字卽古文也

問何謂或體

答卽小篆之又一種寫法如一上示部祀下僞或作禩是許書所僞引之或體甚多不下四百五十餘條

問何謂新附字

答卽大徐於受詔校定時所增益者大率皆經籍習見而許書未錄之字大徐集取參酌古訓加以解說附於各部之末故稱新附字段注本則未予收錄

問何謂本字

答此對通假字或後出字而言蓋某義在說文本作此字也如渚媼均爲減省之本字居卽爲蹲踞之本字

問說文中亦提及俗字否

答有若干字在許君時卽別具俗體如肩之有肩先之有簪等許君已明白舉出惟祇得十餘條至大徐時則俗書滋眾大徐每於解說之後備今俗作某或今別作某非是等如此者不下一百三十餘條此皆當時之俗體而爲許君及大徐所提示者惟日久沿用已積非成是矣有若干字詳見匯同編上

問古籍中之字往不見於說文有關於此類之著述可供參攷否

答清朱駿聲之說文通訓定聲及雷浚之說文外編均於說文不錄之字詳加訂補可供參閱

問許書本來有反切否

答其時反切之法未行故許書中遇有併音之處祇有讀若某或讀與某同字樣今說文解字中之音切皆大徐等增入（按讀若某及讀與某同均祇取某字之音不涉其義）

問文與字有分別否

答說文叙中已明言之矣依類象形故謂之文其後形聲相益卽謂之字字者言孳乳而寢多也是則獨體者謂之文合體者乃謂之字耳

問爲說文解字全書作注釋者除段注本外更有其他者作否

答有桂馥之說文義證（桂亦乾隆時人）朱駿聲

之說文通訓定聲（朱爲道光時人）及王竹均之說文
句讀（王爲同治時人）皆爲全書作疏證者。桂王二
氏之作亦一依原書之次第。朱氏則以聲韻爲主。故
不依原次。以上所僞皆爲重要著述。餘從畧。

問 楷書尚有其他僞謂否

答 今隸、正書、真書皆楷書之別僞。惟真書則無所
據。蓋俗僞耳。（按此於說文無關。因推類及之。附識
於此耳。）

參攷書舉要

解字之書說文而外古今著述甚多常爲字書所
併引學者檢閱時往對之茫然其書之內容若
何固毫無影響卽著于何時出于何手亦所未悉
此亦應有之常識闕焉無聞寧非憾事因舉其
最重要者若干種分爲三類錄其作者姓名時代
書之卷數及其內容概要其有異名者亦揭舉之(如
博雅卽廣雅之類)雖未讀原書仍不免屠門大嚼
之譏要亦不失引端發緒之意也

玉篇 梁顧野王撰凡三十卷許書而後解字之作首
推此書惟說文探篆籀之源是書疏隸變之流耳

其書本亦分五百四十部，且其次第悉與說文同。惟其後屢經增改而成爲重修玉篇，得部五百四十有二。注文既多刪削，次第亦皆凌亂，而正文則增益甚廣，殊非顧氏舊觀。今所通行者卽此。

汗簡 宋郭宗恕撰，凡三卷，其分部從說文之舊，所徵引之古文甚多。

佩觿 宋郭宗恕撰，凡三卷，上卷備論形聲譌變之由，中下二卷則取字畫疑似者辨正音義，惟所舉頗多僻字。

今澤存堂五種中，玉篇佩觿廣韻皆備。

類篇 舊題宋司馬光撰，實王洙胡宿等所修纂，而光奏進之者，凡十五卷，每卷分上中下三篇，凡分部五

百四十四錄五萬三千餘字。蓋與集韻同時成書。相輔而行。

篇海 金韓孝彥撰。凡十五卷。以玉篇五百四十二部爲根據。更增雜部三十有七。共五百七十九部。殊體僻字悉載。然舛謬實多。

字彙 明梅膺祚撰。變易說文及玉篇之部首。一依楷體分部。又以地支分全書爲十二集。後之字書。如正字通及康熙字典。遂沿用其例。說文分部之次第。至此全被變亂。

正字通 明張自烈撰。其體例悉倣字彙。引據繁蕪。語多穿鑿。

按康熙字典卽以此二書爲藍本。

以上爲第一類形聲義兼具

除汗簡佩觿外皆當時行用之字書

方言 漢楊雄撰凡十三卷就一名一物而詳舉其各方

稱謂之異同如齊言某某秦言某某等足資攷證

釋名 漢劉熙撰凡八卷二十七篇專以諧聲之例詮釋

字義如天顛也地底也之類而兼及名物制度於此可

資以攷證古音推求名物

廣雅 後魏張揖撰凡十卷因爾雅舊目博采諸書以增

廣之故曰廣雅隋曹憲爲之音釋因避煬帝諱改名

博雅清王念孫有廣雅疏證十卷

博雅 見前條

經典釋文 亦簡稱釋文 唐陸德明撰凡三十卷采輯諸經音

義兼及文字異同。爲談經之士所宗。前有敘錄一篇。述古今傳經之統緒甚詳。

一切經音義 唐釋玄應撰。凡十五卷。於儒佛諸經之音義皆加以攷訂。

埤雅 宋陸佃撰。凡二十卷。分釋魚釋獸釋鳥釋蟲釋馬釋木釋艸釋天八篇。埤輔也。言爲爾雅之輔也。

以上爲第二類皆以義爲主

切韻 隋陸法言與劉臻顏之推等同撰。凡五卷。依反切之發聲以分音。收聲以分韻。故曰切韻。唐長孫訥言爲之注。參閱唐韻廣韻條。

唐韻 唐孫愐訂正隋陸法言等之切韻更爲此名
原書久佚今所傳者有唐寫冊子殘本四十四葉
入聲尚全

廣韻 宋陳彭年邱雍等撰仍爲五篇唐孫愐既
訂正切韻重爲刊定改名唐韻至宋大中祥符間陳
彭年等復奉敕重修賜名大宋重修廣韻切韻至
此遂經兩度之增改而別成一面目矣惟二百六韻之
分尚仍其舊今存之韻書惟此爲近古

集韻 舊題宋丁度撰凡十卷度受詔著述歷久
始成後由司馬光上之實非出一人之手所收之字雖
多而失之寬濫俗譌字之收錄漫無制限

增韻 宋毛晃增注禮部韻畧其子居正又校勘重增

故通稱增韻凡五卷。

韻補 宋吳棫撰凡五卷專論古今韻之通轉顧炎

武作韻補正以糾其失然言古韻者多采其說

韻會舉要亦簡稱韻會元黃公紹撰凡三十卷有與集

韻合刊者

正韻 明洪武中敕撰又名洪武正韻行用未廣

以上為第三類皆以聲韻為主

現用字書部首與說文對照表

今隸篆文說文部居及解說

音切

一 一

一上部首，惟初太極道立于一，造分天地化生萬物。
於悉切

丨 丨

一上部首，上下通也，引而上行讀若曲，引而下行讀若退。古本切

丨 丨

五上部首，有所絕止，而識之也。知庚切

丿 丿

十二下部首，右戾也，象左引之形。房密切

乙 乙

十四下部首，象春艸木冤曲而出，陰氣尚彊，其出乙乙也……於筆切

丿 丿

十二下部首，鈎逆者謂之丿，象形。衢月切

部首對照表

第一葉

二 二

人 儿 入 八 口

刀 匕 人 川 冂

十二下部首地之數也从耦一而至切

說文無本字其形畧似古文上字上而觀部中所收之字皆非從上字得形者後之字書亦無解說字彙作徒鉤切

八上部首天地之性最貴者也此籀文象臂脛之形如鄰切

八下部首古文奇字人也象形孔子曰儿在下故詰詘如鄰切

五下部首內也象从上俱下也人汁切

二上部首別也象分別相背之形博拔切

五下部首邑外謂之郊郊外謂之野野外謂之林外謂之門象遠界也古葵切

匕 勹 力 刀 凵 几 凵
 匕 勹 勹 勹 凵 几 人 凵

七下部首，覆也。从一下，𠂔。莫狄切。（𠂔是為切，六下部首，𠂔木，𠂔葉，𠂔象形，下垂字當作此）

十一下部首，凍也。象水冰之形。筆陵切。（冰為凝之本，字並非久凍字）

十四上部首，踞几也。象形……居履切

二上部首，張口也。象形。口犯切

四下部首，兵也。象形。都宰切

十三下部首，筋也。象人筋之形。治功曰力。能禦大

災。林直切

九上部首，裹也。象人曲形，有所包裹。布交切

八上部首，相與比較也。从反人，匕亦所以用比取飯。一

名。𠂔卑履切

部首對照表

第二葉

依篆當作久

厶 厂 尸 卜 十 匚 匚
 匕 厂 尸 卜 十 匚 匚

十二部首受物之器象形。府良切

十二部首。表篋有所夾藏也。从「」上有一覆之。胡禮切。〔表似嗟切。八上衣部。覆也。即斜本字〕

三上部首。數之具也。一為東西。一為南北。則四方中央備矣。是孰切

三下部首。灼剝龜也。象爻龜之形。一曰象龜兆之縱橫也。博木切

九上部首。瑞信也。守邦國者用玉。尸。守都鄙者用角。尸。使山邦者用虎。尸。土邦者用人。尸。澤邦者用龍。尸。門關者用符。尸。貨賄用璽。尸。道路用旌。尸。象相合之形。子結切

九下部首。山石之厓。巖人可居。象形。呼旱切

九上部首。表也。韓非曰。蒼頡作字。自管為厶。息夷切。〔表見前〕

匚為方圓本字。併船也

匹 匚 匚 匚 匚 匚 匚
 匡等字入此部

夕 夕 夕 士 士 口 口 又
 尸 尸 尸 士 士 口 口 又

三下部首，手也。象形。三指者，手之列多，略不過三也。
 于救切。

二上部首，人所以言食也。象形。苦后切。

六下部首，回也。象回市之形。羽非切。

十、十二下部首，地之吐生萬物者也。二象地之上地之中。
 一物出形也。它魯切。

一上部首，事也。數始于一，終于十，从一从十。孔子曰：
 推十合一為士。鉏里切。

五下部首，從後至也。象人兩脛，後有致之者。陟移
 切。

五下部首，行遲也。夕，夕，夕，象人兩脛有所躡也。楚
 危切。躡，所綺切。二下足部。舞履也。即躡本字。

七上部首，葬也。从月半見。祥易切。葬，莫故切。一
 艸部。日且冥也。从日在艸中。即暮本字。

部首對照表

第三葉

大 女 子 寸 小 九 尸

大 女 子 寸 小 九 尸

十下部首。天、地、大、人亦大。象人形。徒蓋切。

十二下部首。婦人也。象形。王育說。尼呂切。

十四下部首。十一月陽氣動。萬物滋。人以爲偁。象形。

卽里切。

七下部首。交覆深屋也。象形。武延切。

三下部首。十分也。人手卻一寸動。鯨謂之寸口。从又。一。依篆當作又。

倉困切。 (鯨卽脈本字)

二上部首。物之微也。从八。一見而八分之。私兆切。

十下部首。尪也。曲腰人也。从大。象偏曲之形。烏光切。

(尪。布火切。塞也)

八上部首。陳也。象卧之形。式脂切。

依篆當作大。

今与九混。怨九。自本不當有。

干 中 乙 工 川 山 屮
 干 屮 己 工 川 山 屮

部首對照表

第四葉

一下部首，竹木初生也。象一，出形，有枝莖也。古文或以為屮字。丑列切。

九下部首，宣也。謂能宣散氣，生萬物也。有石而高，象形。所開切。

十一下部首，貫穿通流水也。虞書曰：濬々，川言深々，之水會為川也。昌緣切。古外切。十一下部首，水流澮也。即澮本字。古紅切。

五上部首，巧飾也。象人有規槩也。古紅切。

十四下部首，中宮也。象萬物辟藏，誣形也。居擬切。

七下部首，佩中也。从口，象系也。居銀切。

三上部首，犯也。从一，从反入。古寒切。

依篆當作干

么 广 又 升 弋 弓 彡 彡
 𠂇 𠂇 𠂇 𠂇 𠂇 𠂇 𠂇 𠂇

四下部首，小也。象子初生之形。於堯切。

九下部首，因厂為屋也。从厂，象對刺高屋之形。

魚儉切

二下部首，長行也。从彡引之。余忍切。

三上部首，竦手也。从彡从义。居竦切。

十二下部首，歷也。象析木表銳著形。从厂，象物挂之也。（表見前）與職切。

十二下部首，以近窮遠象形。古者揮作弓，……居戎切。

九下部首，豕之頭，象其銳而上見也。居例切。

九上部首，毛飾畫文也。象形。所銜切。

依篆當作升，入四畫。

字典別作王，實不當。

彳 彳

二下部首。小步也。象人脛三屬相連也。丑亦切。

心 心

十下部首。人心之藏也。在身之中。象形。博士說以爲火藏。息林切。

戈 戈

十二下部首。平頭戟也。从弋一橫之。象形。古未切。

戶 戶

十二上部首。護也。半門曰戶。象形。侯古切。

手 手

十二上部首。拳也。象形。書九切。

支 支

三下部首。去竹之枝也。从手持半竹。章移切。

攴 攴

三下部首。小擊手也。从又卜聲。晉木切。

文 文

九上部首。錯畫也。象交文。無分切。

部首對照表

第五葉

斗 斤 方 无 日 日 月 木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十四上部首，十升也。象形，有柄，當口切。

十四上部首，斫木斧也。象形，舉欣切。

八下部首，併船也。象四舟省，總頭形。府良切。

十二下匕部，𠂔之奇字。通于无者，虛无道。

也。王育說：天屈西北為无。

七上部首，實也。太陽之精，不虧。从口，一象形。

人質切。

五上部首，𠂔也从口，象口气出也。王伐切。

七上部首，闕也。太陰之精，象形。魚厥切。

六上部首，冒也。冒地而生，東方之行。从中，下象其

根。莫卜切。

欠 止 歹 及 母 比 毛
 𠂔 止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八下部首張口氣悟也象氣从儿上出之形 去劔切

二上部首下基也象艸木出有址故以止為足 諸

市切

四下部首列骨之殘也从半𠂔 五割切(𠂔古瓦

切四下部首別人肉置其骨也象形頭隆骨也)

三下部首以杖殊人也周禮及以積竹八觚長丈二

尺建于兵車旅賁以先驅从又几聲 市朱切

(几亦市朱切三下部首高之短羽飛之也象形与

几案之几異)

十二下部首止之聲也从女一女有姦之者一禁止

之令勿姦也 武扶切

八上部首密也二人為从反从為比 毘至切

八上部首眉髮之屬及獸毛也象形 莫袍切

部首對照表

第六葉

氏 氏
 气 气
 水 水
 火 火
 爪 爪
 父 父
 爻 爻

十二部首巴蜀名山岸脅之勑著欲落墮者
 曰氏氏崩聲聞數百里象形入聲揚雄賦響
 若氏墮承旨切 (勑旁本字墮即墮字著即
 著字入弋支切十二部首流也从反) 一
 上部首雲气也象形 去既切

本訓山脅旁之
 欲落者後謂別
 于姓者為氏乃
 引申義也

十一上部首準也北方之行象眾水並流中有微陽
 之气也 式軌切

十上部首焜也南方之行炎而上象形 呼果切
 (焜許偉切火也見本部)

三下部首𠂔也覆手曰爪象形 側狡切 (𠂔
 几劇切持也象手有所凡據也)

三下又部矩也家長率教者从又舉杖 扶
 雨切

三下部首交也象易六爻頭交也 胡茅切

玉 玄 犬 牛 牙 片 牙
 王 玄 犬 牛 牙 片 牙

說文無，但將牆壯狀將等字說文皆僞牙聲，是說又自當有此字而今脫漏耳。其義則析木爲兩向，在右爲片，左爲牙，讀若七上部首，判木也，从半木，匹見切。

二下部首壯齒也，象上下相錯之形，五加切。

二上部首，事也，理也，象角頭三封尾之形也。語，依篆當作半。

求切

十上部首，狗之有懸蹠者也，象形。孔子曰：視犬之字，如畫狗也。苦玄切。（懸，卽懸本字）

四下部首，幽遠也，象幽而入覆之也，黑而有赤色者爲玄，胡涓切。

一上部首，石之美有五德者，潤澤以溫，仁之方也；韞理自外，可以知中，義之方也；其聲舒揚，專以遠聞，智之方也；不撓而折，勇之方也；銳廉而不忤，絜之方也。象三玉之連，一其貫也。魚欲切。

部首對照表

第七葉

瓜 瓦 日 生 用 田 足
瓜 瓦 日 生 用 田 足

七下部首。蘇也。象形。古華切。〔蘇郎果切。一

下艸部。在木曰果。在地曰蘇。

十二下部首。土器已燒之總名。象形。五寡切。

五上部首。美也。从口含一。道也。古三切。

依篆當作日

六下部首。進也。象艸木生出土上。所庚切。

依篆當作生

三下部首。可施行也。从卜中。衛宏說。余訟切。

十三下部首。陳也。樹穀曰田。象形。口十阡陌之制也。待年切。

二下部首。足也。上象腓腸。下从止。弟子職曰。問

足何止。古文以為詩大雅字。亦以為足字。或曰足月字

一曰。足記也。所道切。〔腓符飛切。四下部。脛腸也。〕

疒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𠂔

七下部首，倚也。人有疾病也。象倚箸之形。

女厄切

二下部首，足刺也。从止，𠂔。北未切。𠂔，他達切。二，上止部。𠂔，从反止。

七下部首，西方色也。陰用事。物色白。从入，合二。

二，陰數。𠂔，陌切。

三下部首，刺取獸革者謂之皮。从又，爲省聲。

符羈切

五上部首，飯食之用器也。象形。武永切。

四上部首，人眼也。象形。重童子也。莫六切。

十四上部首，苗芽也。建于兵車，長二丈。象形。莫浮切。

五下部首，弓弩矢也。从入，象鏑括羽之形。古者依篆當作矢。

夷，矛初作矢。武視切。

部首對照表

第八葉

依篆當作𠂔

所从之白異

依篆當作𠂔

依篆當作𠂔

依篆當作𠂔

部首對照表

第八葉

石 石

九下部首。山石也。在厂之下。口象形。常隻切。

示 示

一上部首。天象。見吉凶。所以示人也。从二。三。象日月星也。觀乎天文以察時變。示神事也。巨支切。又神至切。 (參見前二古文上字)

拘 拘

十四下部首。獸足。踈地也。象形。九聲。爾雅曰。狐狸。獾。貉。醜。其足踈。其迹。人九切。 (踈。公一字。公為古文。踈為篆文)

禾 禾

七上部首。嘉穀也。以二月始生。八月而孰。得之中和。故謂之禾。禾。木也。木王而生。金王而死。从木。象其穗。戶戈切。 (孰。即熟本字)

穴 內

七下部首。土室也。从宀。八聲。胡決切。

本字祇四畫。應依中華大字典改正。茲依康熙字典舊次未移動。

立 立 竹 竹 米 米 糸 糸 缶 缶 网 网 羊 羊

十下部首，位也。从大在一之上，力入切。

依篆當作立

五上部首，冬生艸也。象形，下敝者，箬箬也。

陟

依篆當作竹

玉切（箬，薄侯切。箬，而灼切。竹葉也）。

七上部首，粟實也。象禾黍之形，莫禮切。

十三上部首，細絲也。象束絲之形，莫狄切。

五下部首，瓦器。所以盛酒漿。秦人鼓之以節譟。

依篆當作缶

象形，方九切（鞞，卽將水本字。鼓之錄切。擊也）。

七下部首，庖犧氏所結繩以田以漁也。从冂，下象网交文。文紡切。

四上部首，祥也。从羊，象四足尾之形。孔子曰：牛羊

依篆當作羊

之字，以形舉也。與章切（羊，工瓦切。四上部首，羊角也。象形）。

羽 羽

四上部首鳥長毛也象形 王矩切

依篆當作羽

老 𦍋

八上部首考也七十曰老从人毛匕言須髮變白也
盧皓切(匕呼跨切變也从到人八上部首即化字須
即髻類本字)

依篆當作𦍋

而 而

九下部首須也象形周禮曰作其鱗之而如之切
(須見前)

依篆當作而

耒 耒

四下部首耕曲木也从木推耒古者垂作耒耜以振
民也盧對切(耒古拜切四下部首艸蔡也象艸生
之散亂也耜即耜本字)

依篆當作耒

耳 耳

十二上部首主聽也象形 而止切

聿 聿

三下部首所以書也楚謂之聿吳謂之不律燕
謂之弗从聿一余律切(聿尼輒切三下部首手之

依篆當作聿

肉 臣 自 至 曰 舌 舛

𠃉 臣 𠃊 𠃋 𠃌 𠃍 𠃎

走巧也(从又持中)

四下部首截肉象形 如六切

三下部首 𠃊 事君也 象屈服之形 植鄰切

四上部首 鼻也 象鼻形 疾二切

十二上部首 鳥飛从高下至地也 从一 一猶地也 象形

不上去而至下來也 脂利切

七上部首 舂臼也 古者掘地為臼 其後穿木石 象形

中象米也 其九切

三上部首 在口 所以言別味者也 从干 干亦聲

食列切

五下部首 對臥也 从𠃎 牛相背 昌克切(𠃎)

見前(牛為𠃎之反文)

部首對照表

第十葉

字典入六畫不
入七畫 營連
作一畫
依篆當作自

依篆當作苦

舟 舟

八下部首船也古者共設貨狄剡木為舟剡木為楫以濟不通象形職流切 依篆當作舟

艮 艮

八上部首很也从匕目匕目猶目相匕不相下也易曰艮其限目為見已目為真古恨切(已見前) 依篆當作艮

色 色

九上部首顏也气也从人从艮所力切(已見前)

艸 艸

一下部首百艸也从二艸倉老切(艸即卉字)

虍 虍

五上部首虎文也象形荒烏切

虫 虫

十三上部首一名蠃博三寸首大如臂手指象其卧形物之微細或行或飛或毛或言羸或介或鱗以虫為象許偉切(羸即裸之本字)

血 血

五上部首祭所薦牲血也从皿一象血形呼決 依篆當作血

行 衣 西 見 角 言 谷 𡵓

二下部首，人之步趨也。从彳，示，戶庚切（彳見前，示，丑玉切，二下彳部，步止也，从反彳）。

八上部首，依也。上曰衣，下曰裳，象覆二人之形。於稀切。

七下部首，覆也。从冂，上下覆之，呼訝切。

八下部首，視也。从目，儿，古甸切（儿見前）。

四下部首，獸角也。象形，角與刀魚相似。古岳切。

三上部首，直言曰言，論難曰語。从口，辛聲。語軒切（辛，去虔切，三上部首，自辛也，从干，二，古文上字）。

十一下部首，泉出通川為谷。从水，半見，出于口。

古祿切

部首對照表

第十一葉

依篆當作言

依篆當作众

豆 豆

五上部首古食肉器也从口象形 徒候切

豕 豕

九下部首彘也竭其尾故謂之豕象毛足而後有尾... 式視切

豸 豸

九下部首獸長垂尾行多豸然欲有所司殺形 池介切(豸即脊之本字)

貝 貝

六下部首海介蟲也居陸名豸在水名蝮象形古者貨貝而寶龜周而有泉至秦廢貝行錢 博蓋切

赤 赤

十下部首南方色也从火从火 昌石切

走 走

二上部首趨也从天止天止者屈也 子苟切

足 足

二下部首人之足也在體下从口止 卽玉切

依篆當作赤

身 身

八上部首，躬也。从人，申省聲。失人切。

依篆當作身

車 車

十四上部首，輿輪之總名。夏后時奚仲所造。象形。尺遮切。

依篆亦得作

辛 辛

十四下部首，秋時萬物成而孰。金剛味辛，辛痛。卽泣出。从一，辛，辛，辛也。……息鄰切（孰，辛均見前）。

辛

辰 辰

十四下部首，震也。三月陽氣動，靄雷振，民農時也。物皆生。从乙，巳，厂聲。……从二，古文上字。植鄰切（靄，雷卽雷電之本字，巳，厂均見前）。

依篆當作辰

走 走

二下部首，乍行乍止也。从彳，从止。丑略切（彳見前）。

邑 邑

六下部首，國也。从口，先王之制，尊卑有大小，从尸。於汲切（口，羽非切見前，尸，亦見前）。

部首對照表

第十二葉

酉 酉

十四部首。就也。八月黍成，可為酎酒。與久切。

采 采

二部首。辨別也。象獸指爪分別也。蒲覓切。

里 里

十三部首。居也。从田从土，一曰士聲也。良止切。

金 金

十四部首。五色金也。黃為之長，久糴不生衣，百鍊不輕，从革，不韋。西方之行。生于土，从土。左右注。象金在土中形。今聲。居音切。

長 長

九下部首。久遠也。从儿从匕。匕聲。兀者，高遠意也。久則變匕。匕者，到也。直良切。匕見前。說文有到無倒，到即顛倒字。

依篆當作𠄎

門 門

十二部首。聞也。从二戶，象形。莫奔切。

阜

十四下部首大陸也山無石者象形 房九切

依篆當作阜

隶

三下部首及也从从辰省又持辰者從後及之也 徒耐切

依篆當作隶

隹

四上部首鳥之短尾總名也象形 職追切

雨

十二下部首水從雲下也一象天門象雲水霽其閒也 王矩切 (霽即丁切雨零也見本部)

青

五下部首東方色也木生火以生丹丹上月之信言

今字典下作用尚有丹意若改為月則全失矣

非

十一下部首幸也从飛下翅取其相背也 甫微切 (翅本作翥)

面

九上部首顏前也从頁象人面形 彌箭切

革

(頁書九切九上部首頭也象形即管字皆為古文耳) 三下部首獸皮治去其毛曰革革叟也……古

數切

部首對照表

第十三葉

韋 韋

五下部首相背也从舛口聲獸皮之韋可以束物在辰相韋背故借以為皮韋 字非切

韭 韭

七下部首韭菜也一種而久生者也故謂之韭象形在一之上地也……舉友切 (種即種之本字)

音 音

三上部首聲生于心有節于外謂之音宮商角徵羽聲也絲竹金石匏土革木音也从言含一於今切

頁 頁

九上部首頭也从頁从儿胡結切

依篆當作頁

風 風

十三下部首八風也……風動蟲生故蟲八日而已从虫凡聲方戎切 (已見前)

飛 飛

十一下部首鳥翥也象形甫微切

依篆當作飛

食 食

五下部首△米也从亼△聲或說△亼也乘力切 (△秦入切五下部首△合也从入一象△合之形)

依篆當作食

自見後正譌一

首

𦣻

九上部首，古文首也。𦣻象髮，髮謂之髻。髻即𦣻也。書九切。

依篆當作香

香

𦣻

七上部首，芳也。从黍，从日。春秋傳曰：黍稷馨香。許良切。

馬

𠂔

十上部首，怒也。武也。象馬頭鬣尾四足之形。莫下切。

骨

𠂔

四下部首，肉之竅也。从冎，有肉。古忽切。𠂔見前。

高

𠂔

五下部首，崇也。象臺觀高之形。从口，與倉舍同意。古牢切。

長

𠂔

九上部首，長發森森也。从長，彡。必周切。又所銜切。

依篆當作𠂔

鬥

𠂔

三下部首，兩士相對，兵杖在後。象鬥之形。都豆切。

部首對照表

第十四葉

鬯

鬯

鬲

鬲

鬼

鬼

魚

魚

鳥

鳥

鹵

鹵

五下部首以秬釀鬯，艸芬芳，攸服以降神也。从凵，器也。中象米，匕所以扱之。易曰：不喪匕鬯。丑

諄切。鬯，迂勿切。芳艸也。鬯，鬯當作此見本部。凵去

魚切。五上部首，凵盧飯器，以柶作之，象形。

三下部首，鼎屬也。實五穀，丰二升曰鬲。象腹交文，三足。郎激切。鬲，鬲與斛為兩字。

九上部首，人所歸為鬼。从儿，田象鬼頭。从厶，鬼陰瓦賊害，故从厶。居偉切。

十下部首，水蟲也。象形。魚尾與燕尾相似。語俱切。

四上部首，長尾禽總名也。象形。鳥之足似匕，从匕，都了切。

十二上部首，西方鹹地也。从鹵，心象鹽形。安定有鹵，縣東方謂之鹵，西方謂之鹵。鹵，籀文西字。

席，卽斥之本字。郎古切。

康熙字典下
作𠃉未合茲從
中華大字典

依篆當作魚

依篆當作鳥

鹿

麋

麥

麥

十上部首獸也。象頭角四足之形。鳥鹿足相比。依篆當作麋。从比。盧谷切。

五下部首。芒穀。秋種厚糞。故謂之麥。麥。金也。金王而生。火王而死。從來有穗者也。从火。莫

獲切（又見前）

麻

麻

七下部首。象也。从林从广。林人所治也。在屋下。莫遐切。林。匹卦切。七下部首。葩之總名也。林之爲言微也。微纖爲功。象形。

林不當混作麻

黃

黃

十三下部首。地之色也。从田。黃聲。黃古文光。半光切。依篆當作黃。

黍

黍

七上部首。禾屬而黏者也。以大暑而種。故謂之黍。从禾。雨省聲。孔子曰。黍可爲酒。禾入水也。舒呂切。

黑

黑

十上部首。北方色也。火所熏之色也。从炎。上出。四。古。依篆當作黑。窗字。呼北切。

部首對照表

第十五葉

𦵑 𦵑

七下部首。箴縷所紮衣也。从𦵑，𦵑省。象刺文也。涉几切。《緇》直一切。縫也。爾。毗際切。敗衣也。从巾，象衣敗之形。卽破敝字。𦵑，士角切。上部首。𦵑，最生艸也。象𦵑歡相並出也。

𦵑 𦵑

十三下部首。龜。𦵑也。从它，象形。𦵑頭與它頭同。莫杏切。《它》卽蛇之本字。

鼎 鼎

七上部首。三足兩耳。和五味之寶器也。象析木以炊。貞省聲。昔禹收九牧之金，鑄鼎荆山之下。入山林川澤者，禹魅罔兩，莫能逢之。以協承天休。易卦巽木于下者爲鼎。古文以貝爲鼎。籀文以鼎爲貝。都挺切。

鼓 鼓

五上部首。郭也。春分之音。萬物郭皮甲而出。故謂之鼓。从豈，从屮，屮，象衆飾。又，象其手擊之也。……五戶切。《豈》，中句切。五上部首。陳樂立而上見也。从屮，豆，衆見前。

依篆當作鼓

鼠



十上部首穴蟲之總名也象形書呂切

鼻



四上部首所以引氣自界也从自界父二切

齊



七上部首禾麥吐穗上平也象形徂兮切

依篆當作齊

齒



二下部首口斷骨也象口齒之形止聲昌里切

龍



十一下部首鱗蟲之長能幽能明能細能巨能短能長春分而登天秋分而潛淵从肉尾肉飛之形童省聲力鍾切

龜



十三下部首舊也外骨內肉者也从它龜頭與它頭同天地之性廣肩無雄龜鼈之類以它為雄象足甲尾之形居追切

康熙字典作
龜其首作久
未合茲從中華
大字典改正

命



命 二下部首樂之竹管三孔以和眾聲也从品
命 命理也 以灼切

附錄致各師範學校校長書

年來學生倣文程度固日流卑下而作字尤
百出舛謬一無顧忌此固由于無相當功令
爲之糾繩而亦由于端本正始之確有未盡
漢時學僮須諷籀九千字今雖不能一承漢
之舊而授書時自可就象形指事會意諸端
說其構合澄以篆文由簡趨絲由實及虛形
聲一類更易剖辨至若轉注段借僅關於用

無涉於體可置不論導之果得其方不特絕
無乾燥艱苦之弊且能增益興趣啟發思路
補助記憶以後便不敢心粗膽大任意竄亂狀
此非爲之師爲之範者自身有相當認識自
不足以語此是則居今之日苟猶欲挽轉頹風
舍從師範生著手外其道奚由現制師範
學校國文學科占時過少請願增益似在
必行卽在未能得請以前亦當在初學年

間每周取出一小時專課文字學期以一年有
半講求之途務切實用空泛理論悉歸省汰
許書部首生僻者可置而不論然十之七八皆
當加以研誦明其形象聲意如有餘晷可加
習王萊友氏文字蒙亦藉扼要領一面嚴其
攷覈使成習尚庶幾爲之師爲之范者不
至躬行首倡書當爲當書雖爲虫讀片
爲辦讀夕爲戴呼山爲寶蓋頭呼疒爲

疾教子戒慎恐懼之心先由師範生養之
子素則以後億兆童幼卽由此蒙其福矣
至於俗謠之由來固非始于今日魏晉六朝
實作之備而今日學生則苟圖便利或惑於
謬說遂至變本加厲身然果發蒙養正者
能謹其始習不予縱容則亦何至遽流於肆
嫚耶若謂小學校中今且易文爲語以達於
便捷茲乃又欲向小學生談說形象聲意

不亦過涉迂緩重背時宜則請告之曰無傷也今日所變者僅文體而字固猶是倉史鄒君之遺也推究字原辨晰字體極有興味能啟思路足助記憶確有如上所言者是以無論其教材爲文言爲語體識字讀書祇是相成安有違礙在科舉時代彼祇知治舉子業者固亦忽此而不爲然其時自有功令以爲之後且固所謂科舉時代不重實

學之風氣使然也今既非其比而功令又蕩焉
無存若猶不探求癥結力圖補過則此後所
謂倉史郵君之遺有非所忍言者矣是則
不如速廢漢文之爲愈也今當全省師範
教育力謀進展之時其機不可失用發其積
思以鳴于賢豪長者之前語短意長願聞
明教

增致書報兩業書

年來學生作字舛譌百出此固年少失學
膽大心粗然不謂以文化爲己任如

貴兩業亦竟推波助瀾若惟恐其不足者
舊籍印本中竟有誤罰爲罰（見某書局
之公孫龍子懸解）誤箸（或作著）爲着（見
某書局之戰國策趙策兵一晉陽三年矣文）
其他通行之刊物亦多有誤奮爲奮誤輒

爲輒誤牖爲牖者凡此之類不勝枚舉此
於鑄版或鑄模時不知何以疏畧若此豈
真有意爲今日學生長惡而爲之耶

貴兩業之影響於學術文字事不在小以
後鑄製字模似當責成主事者檢對字
書稍加審慎而用於影印之鈔胥尤當嚴
其甄選必具有偏旁常識者方合任使幸
勿甘心賊人之子且傳虎以翼也至今日報章

中占據之必易佔據過問之混同顧問貢獻
之代以供獻景致之改致作緻杌隍之亂隍
爲𦉳(𦉳不成字)鋌而走險之竄鋌爲挺唇
脣席蓆之溷淆不分恆舉目卽是似亦主
筆政者所未許漫然爲之之處此固不值
大雅一笑所慮者無幸子弟之爲其所陷
耳茲意溢積欲發者當不僅不佞一人不佞
特不忍緘默而先言之愚贛之忱幸衆注焉

